

親愛的同學及家長您好：

非常恭喜您(的孩子)進入臺灣大學就讀，本頁面是說明學雜費繳費相關流程，敬請詳細閱讀。

零、總覽：

一、繳費期間：

研究所新生之繳費期間為：：110 年 8 月 16 日(一)至 9 月 6 日(一)。。

【說明】若您無法即時於指定期限辦理完學雜費減免及(或)就學貸款，仍請先至註冊現場辦理註冊程序【詳參本說明網左側的註冊連結】，最遲於 9 月 17 日前列印貸款及(或)減免後之學雜費繳費單並繳費，再持收據及註冊手續單至所屬註冊單位領取學生證。

二、繳費單列印及線上繳費網址請至：<https://mis.cc.ntu.edu.tw/reg>

三、學雜費繳費流程可分為以下階段：

1. 辦理學雜費減免及(或)就學貸款；
2. 查詢繳費單並確認繳費金額；
3. 繳費；
4. 確認繳費狀態並列印繳費證明；
5. 文末補充說明 1：休學繳/退費；
6. 文末補充說明 2：第二階段收費項目；
7. 文末補充說明 3：教育學分費與 GMBA 學分費貸款。

壹、辦理學雜費減免及(或)就學貸款 (僅適用本地生)：

如果同學經濟上有困難，請先看是否符合申請「學雜費減免」及(或)「就學貸款」之資格，可以少繳一些學雜費。

申請資格、辦理時間及所需文件，請參考生活輔導組網頁【[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

特別提醒：如果同學同時符合減免與貸款，請先辦理學雜費減免，再重新列印減免後的學雜費繳費單，以該張繳費單的金額辦理貸款。

如果同學不符合減免與貸款資格也沒關係，可以再查詢生活輔導組網頁查詢其他[助學措施](#)，可幫助您即時掌握校內獎助學金申請日期。

貳、查詢/列印繳費單：

請到 <https://mis.cc.ntu.edu.tw/reg>，點選「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繳費單及繳費證明」，鍵入您的學號及密碼，即可看到您本學期的應繳金額。

1. 登入畫面

2. 學雜費及學分費繳費明細
Tuition & Fees Payment Invoice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繳費單及繳費證明
繳費期限

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雜費繳費通知

學號	學號	姓名
110	學號: 801	姓名:
免稅類別:		
學費(可免)	1500	雜、隨生雜費
雜費(可免)	1240	宿舍費
宿舍費(可免)	0	宿舍費
書費	0	宿舍費
圖書費(可免)	244	宿舍費(可免)
雜費	0	宿舍費(可免)
電話及網路通訊費(可免)	800	

出納組是依各業務單位提供的金額收費，如果您對繳費金額有疑問，請先參考[繳費標準](#)，或點選[本連結](#)洽詢承辦人。

再補充說明有關這些金額：

1. 若您已經申請學雜費減免，請先確認繳費金額畫面的「減免類別」是否已有減免代碼，若有才代表申請完成。
2. 若您已經辦理完貸款，請特別注意是否尚有無法貸款的「宿舍押金」或其他未選擇貸款之項目須另外繳費（例如平安保險或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重新列印學雜費繳費單（此時該單應僅剩無法貸款的費用），依底下說明參繳費完成後，才能辦理註冊。
3. 列印繳費單後您會發現還有第二張「學生會費」的繳費單。依[大學法](#)§33III 規定：「學生為前項學生會當然會員，學生會得向會員收取會費；學校應依學生會請求代收會費。」惟其繳納與否與註冊程序無關。因此，您可自行決定是否需繳交本項費用。
另外，這項費用是每學年收費一次，因此第二學期不會有學生會費繳費單。
若有相關問題請洽課外活動組（02-3366-2063）。

如果沒問題，就可以參考下列說明繳費。

參、繳費方式說明：

請持繳費單至各地郵局、便利商店（僅收 6 萬元以下）臨櫃繳交，或以 ATM 繳費、跨行匯款、信用卡（網際網路、電話語音）、銀聯卡（卡號 62 開頭）、微信支付方式繳費。

一、超商：請持繳費單至 7-11、全家、萊爾富、OK 便利商店繳費，**免收手續費**。惟 6 萬元以上之繳費單無法使用此方式繳費。

二、郵局：請持繳費單至各地郵局繳交，**免收手續費**。

三、ATM 繳費→如非中國信託金融卡，您的發卡銀行會向您收取交易手續費。

1. 實體 ATM：ATM 操作時請勿選擇「**轉帳**」，因 ATM 轉帳有金額限制，為了避免您的學費金額超過 3 萬元而導致交易失敗，操作時請選擇「**繳費/稅/各項繳費**」（**各家 ATM 之選項名稱可能不同**），繳費金額不受 3 萬元限制，轉入帳號請見個人學雜費繳費單。
2. 網路 ATM：請先向存款金融機構申請。申請時相關金融單位會告知操作流程，轉入帳號請見個人學雜費繳費單。【請注意該繳款帳號僅屬您這學期繳費使用。】
3. 於中國信託學雜費代收平台繳費：
請於繳費單列印網頁點選『銀行服務』，即可連結至中國信託學費代收網使用網路 ATM 繳費。【操作圖解請見本段最下方。】
4. 全國繳費網：請至[全國繳費網→學雜費→大專院校](#)→於下拉式選單中點選「國立臺灣大學」（依筆劃排，由後數來比較快），再輸入學雜費繳費單上的繳費帳號。（無論是任何銀行的金融卡，一律收取 10 元手續費。）

e-Bill 全國繳費網
Safe | Quick | Convenient

[回首頁](#) | [問題與協助](#) | [自我環境檢測](#) | [繳費限額](#) | [費用搜尋](#)


 ▶ 大專院校

≡ 輸入繳費資訊

* 學校名稱	國立臺灣大學	
* 銷帳編號		請輸入繳費單上之轉帳帳號(共14碼)
* 繳款金額		繳費限額
手續費說明 使用晶片金融卡，手續費 10 元		

回上一頁
 確認送出

四、跨行匯款：解款銀行為「中國信託忠孝分行」，戶名為「國立臺灣大學 405 專戶」，帳

號請見**個人學雜費繳費單**。

五、信用卡

注意：

- 並非各家金融機構之信用卡皆可用於繳交學雜費。敬請參考**本網址之說明**。
- 信用卡繳費一旦授權成功後即無法取消。

去年起已有發卡行取消 0 利率分期優惠，您的信用卡是否提供分期優惠或紅利回饋請於繳費前先洽詢您的發卡行，採用信用卡繳付學雜費一經**授權成功後，即無法取消交易、刷退或換卡重刷**。因此請先確認欲使用之信用卡。

1. 於中國信託學雜費代收平台繳費：

可於繳費單下載處點選『銀行服務』，即可連結至中國信託學費代收網使用信用卡線上繳費。【操作圖解請見本段最下方。】

2. i 繳費平台線上繳費：

至 [i 繳費平台](#)→學費繳納→輸入學校代碼【8824300161】→輸入繳費帳號(請見個人繳費單)。

亦可下載 i 繳費 APP([iOS](#) ; [Android](#))透過智慧型手機繳費。

3. 撥打 (02) 2760-8818 進行信用卡語音繳費，學校代碼為【8824300161】，帳號請見個人繳費單。

六、銀聯卡 (卡號限 62 開頭)

1. 於中國信託學雜費代收平台繳費：

可於繳費單下載處點選『銀行服務』，即可連結至中國信託學費代收網使用銀聯卡線上繳費。【操作圖解請見本段最下方。】

2. i 繳費平台線上繳費：

至 [i 繳費平台](#)→銀聯卡繳學費→輸入學校代碼【8824300161】→輸入繳費帳號
(請見 **個人學雜費繳費單**)。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i 繳費' (i-Payment)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s a banner for a promotion from 2017/4/1 to 6/30. Below the banner, there are four main categories: '信用卡繳學費' (Credit Card Pay Tuition), '生活繳費' (Living Expenses), '銀聯卡繳學費' (UnionPay Card Pay Tuition), and '繳費紀錄查詢' (Query Payment Record). The '銀聯卡繳學費' op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o the right, there's a section titled '學費' (Tuition) with input fields for '学校代号' (School Code) and '缴款帐号(销帐编号)' (Payment Account/Account Number). Below these fields are buttons for '资料查询' (Query Information) and '资料清除' (Clear Information).

七、微信支付

可於繳費單下載處點選『銀行服務』，即可連結至中國信託學費代收網使用銀聯卡線上繳費。【操作圖解請見本段最下方。】

八、電話語音轉帳繳費：

中信銀存款戶可使用代收行 24 小時電話語音轉帳服務〈需先至開戶行申請語音轉帳約定〉，選擇就近之服務專線撥號：台北區、中壢區、台中區、台南區、高雄區，撥號後再依語音指示依序處理（輸入轉入帳號，即繳費單上所印之轉帳帳號）。申請時相關金融單位會告知操作流程。

已繳金額：0
繳費情形：未繳

本校學生助學相關資訊（含希望助學金、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弱勢助學計畫、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急難救助等）請逕至生輔組 [助學專區](#) 查詢。另外，教育部圓夢助學網提供各校獎助學金申請資訊。（限本國生）

銀行服務 按此鈕列印繳費單

銀行服務 [| 回上一頁 |](#)

可連線本校學雜費代收銀行：中國信託銀行，提供線上繳費(信用卡、web ATM)、列印繳費證明及銀行即時銷帳情形；因中國信託學雜費查詢入口不用經過認證即可查詢，為顧及同學隱私本校學生一律由學校繳費網頁認證後方可連線。

連線到銀行

學生繳費作業 查詢與繳交學費

學校代號：88241 學校名稱：國立台灣大學
學 號：P07E4 學生姓名：3

請點選	學制	學年別	真實學期	繳費單號	繳款帳號	繳費單名稱	應繳金額	繳費記錄
☒	國立台灣大學日間部	108		10496	9 4965	台 (學雜 9)		未繳款

[列印繳款單](#)
[列印繳款單背面](#)
[查詢繳款單/繳費記錄](#)
[列印繳費證明單](#)
[查詢第三方支付繳費記錄](#)

請選擇以下繳款方式，以進行線上繳款

信用卡專區

☒ 信用卡繳款(Visa、Master)
 ☐ UnionPay 銀聯卡繳款

晶片金融卡繳款，需具備WebATM讀卡機

☐ 使用 IE 瀏覽器
☐ 使用非 IE 瀏覽器
 (繳納各項費用者，需輸入繳款帳號及金額後進行繳款)

第三方支付專區

☐ 微信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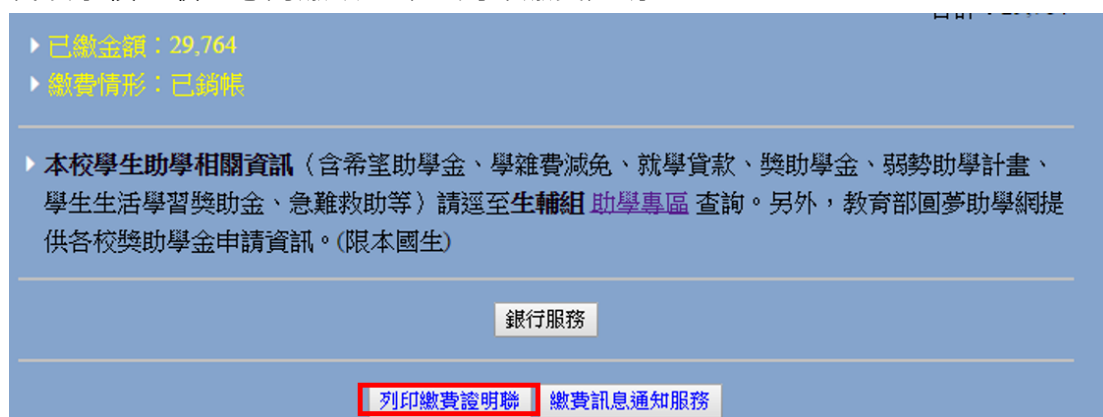
進行繳款

【圖：銀行服務→連線到銀行，至中國信託學雜費代收平台以網路 ATM、信用卡、銀聯卡、微信支付繳費】

肆、確認繳費狀態並列印繳費證明：

當您完成繳費後，您所使用的繳費通路、學雜費代收銀行中國信託、以及出納組都需要一定的作業時間，因此本校不會在您繳費後更新您的繳費狀態。

當您繳費完成，可至 <https://mis.cc.ntu.edu.tw/reg/>，登入後，若網頁顯示「已銷帳」，代表學校已收到您的繳款，即可列印繳費證明。



若網頁仍顯示「未繳費」，代表通路及代收銀行尚在處理您的繳費資料。您可點選『銀行服務』連線到中國信託網頁，可查詢最新繳費情形。

不同的繳費通路，銀行作業時間，以及 <https://mis.cc.ntu.edu.tw/reg/> 顯示銷帳完成並可列印繳費證明的時間點，請參考下表：

繳款方式	中國信託網頁顯示 「繳款完成」之時間點	可列印繳費證明之時間
1. ATM 繳費 (PM3:30 以前) 2. 跨行匯款 (PM3:30 以前)	繳款後約 5 分鐘，該網頁會顯示「處理中」，隔一工作天早上會顯示「繳款完成」。	約繳款日後+1 工作日中午過後
1. ATM 繳費 (PM3:30 以後) 2. 跨行匯款 (PM3:30 以後) 3. 持繳費單至郵局臨櫃繳費	約繳款日後+1 個工作日，系統顯示「繳款完成」。	約繳款日後+2 個工作日中午後
超商繳款	約繳款日後+2 個工作日，系統顯示「繳款完成」。	約繳款日後+3 個工作日中午後

信用卡繳款	信用卡交易當下，網頁顯示「授權成功」；授權日後+2~3 個工作日顯示「繳款完成」	約授權日後+3~4 個工作日 中午後
銀聯卡	銀聯卡交易當下，網頁顯示「未繳款」， i 繳費 顯示「授權成功」；授權日後+4 個工作日兩個系統都顯示「繳款完成」	約繳款日後+5 個工作日中午 後
微信支付	微信支付交易當下，網頁顯示「支付中」；5 分鐘後顯示「付款成功，待核銷」	約繳款日後+1 工作日中午過 後

伍、補充說明 1：休學同學繳費退費

- 一、開學前欲辦理休學手續者，請勿繳交學雜費，以簡化辦程序。為確保同學權益，建議未繳費的休學生，可至生活輔導組辦理休學期間的學生團體保險加保。請先填寫「休學申請書(未繳費者用)」，以加速辦理時間。
- 二、於完成註冊程序後才辦理休學者，建議您至 myNTU→學生專區→生活資訊→「休學申請」辦理，以節省至各單位奔波等候之時間；亦可持「休學申請書」至表單上各單位辦理並核章。
另提醒：新生於開學日前辦理休學者，請勿繳交學雜費，已繳費者全額退費，且學生證一律收回（學生證請勿儲值，已儲值者須辦理掛失退費）。
- 三、已繳費並於開學前辦理休學的學生，為了學生的學生團體保險已幫同學加保不能退。
另因學校的會計作業流程，本項退費約 10 月底入帳；若您有辦理就學貸款，需待台北富邦銀行於學期末將貸款金額匯入本校後方能退費，因此退費時間於學期末入帳。

陸、補充說明 2：第二階段收費項目

一般同學於開學前的學雜費收費期間內所繳交的費用，已經包含您大部分的課程。不過，如果同學於開學加退選結束後，有選上「需要到外語教學中心上課的外文課程」、選修[教育學程](#)的「教育學分」或「生技學程課程」者，則須於本學期第二階段學分費收費期間內繳費。

另外，GMBA 學生則須另外依選課學分數收取學分費。

以上的詳細說明，可再參見[繳費標準](#)。

本學期的第二階段學分費收費時間是 **110 年 11 月 3(三)到 11 月 16 日(二)**。

屆時出納組會於[學雜（分）費收退費](#)公告，並發信提醒需要繳費的同學，請同學注意學校信箱資訊。

柒、補充說明 3：教育學分費與 GMBA 學分費貸款

「教育學分費」和「GMBA 學分費」雖可申請就學貸款，但因此兩項費用需於學期中加退選結束後，方可依您實際選上的學分數決定收費金額，並在本年 **110 年 11 月 3(三)到 11 月 16 日(二)**收費，因此您的繳費單在學雜費收費期間尚無此項費用。

對此若有貸款需求，請在本學期開始的就學貸款辦理期間內，向所屬教務單位「預估學分費」後，到出納組換新的繳費單，再參考[就學貸款說明網頁](#)辦理貸款。

因為該項費用金額為預估值，如「預估之學分費」大於選課結束後的「實際需繳學分費」，請至出納組辦理退費；如預估金額小於實際金額，則於收費期間補繳差額。

捌、以上繳費說明如有未盡之處，您還可以透過以下方式聯繫我們：

承辦人：李書雅

電話：02-3366-2016，02-33667027

e-mail：shuyialee@ntu.edu.tw